



雨来智能科技服务（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Rain Intelligent (Suzhou) Corp.公告编号：2019-025

股份代码：832776

股份简称：雨来科技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雨来智能科技服务（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对董事会关于审计机构出具的 2018 年度财务 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的专项说明的审核意见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了雨来智能科技服务(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审计了包括2018年12月31日公司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19年5月24日出具了大信审字[2019]第31-00071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

公司董事会就大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说明如下:

公司2018年度营业收入总额仅为74,952.83元,净亏6,158,151.61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681,892.86元;公司自2016年开始已经3年持续亏损,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亏损金额为10,462,467.87元。公司在财务报表附注二、持续经营中披露了拟采取的改善措施,但其持续经营能力仍然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我们无法

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证实上述改善措施能否有效改善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无法判断公司按照持续经营假设编制的财务报表是否适当。

2019年5月24日，雨来科技董事会出具了关于对2018年度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公司监事会认为：

一、监事会对本次董事会出具的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无法表示意见所涉事项的专项说明无异议。

二、本次董事会出具的专项说明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实际情况。监事会将督促董事会推进相关工作，解决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意见所涉及的事项及问题，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雨来智能科技服务（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5月24日